

献礼建党100周年

淄博市妇幼保健院
呵护全生命周期
健康在行动

■ 开栏的话

今年全国“两会”上,推进“健康中国”战略成为代表委员们热议的话题之一。对于卫生机构而言,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就是要努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提高患者的满意度。面对“十四五”时期的新形势、新要求,今年以来,淄博市妇幼保健院优化妇幼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持续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以全生命周期的妇幼健康服务,向建党100周年献礼。即日起,鲁中晨报客户端将开设“呵护全生命周期健康在行动”栏目,推出系列报道,记录淄博市妇幼保健院高水平学科群、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服务链的实践之路。

淄博市妇幼保健院 全力构建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

3月6日,淄博市2021年妇女健康服务月全面启动。启动仪式上,作为淄博唯一一家三甲妇幼保健院,淄博市妇幼保健院再推真招实举,全面加力提速、率先落实突破,切实履行妇幼公共卫生职能,以专科发展优势,增强发展动能,突出以妇女儿童健康为中心,将服务贯穿妇女儿童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打造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

党建引领 点燃红色“引擎”

一个支部就是一座堡垒,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

把党建融入、渗透到医院中心工作的每个环节,对推动公立医院新时代党建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作为目前国内建筑面积单体量最大的妇幼保健机构,淄博市妇幼保健院按照全生命周期和三级预防的理念,围绕母婴安全保障、出生缺陷防控、儿童健康促进三大核心任务,协助淄博市卫健委制定淄博市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承担着辖区妇幼保健公共卫生职能。

淄博市妇幼保健院被授予“山东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并连续十年获得“山东省文明单位”,2020年医院荣获“国家级母婴安全优质服务单位”荣誉称号,同时成为淄博市卫生系统唯一一家获得“全国三八红旗集体”荣誉称号和全省唯一获评“2020年度智慧服务品牌”“智慧医院”项目的妇幼保健院……去年以来,医院把初心落在行动上、把使命担在肩膀上,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目标突破创新,通过细化支部考核、规范化支部建设、创新思维方式等一系列党建措施举措来激发党支部活力,加强组织提升能力,引领医院发展,交出了一份亮眼的成绩单。

专科协作 护航妇幼健康

从怀孕到分娩,看似简单的生理过程,却“危机四伏”。

“患儿生命体征平稳,后续治疗也在进行……”3月25日,淄博市妇幼保健院小儿外科与新生儿科合作,通过手术挽救了一名出生仅5天的幼小生命。

多年来,淄博市妇幼保健院年分娩量稳居淄博市首位,其中60%以上为高危妊娠,年均抢救危重病人500余人次,抢救成功率近100%,其中危重患儿抢救成功率达99%以上,高危妊娠的管理和危急重症的抢救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如何承担起淄博市及周边地区疑难、危重孕产妇的会诊、救治工作?近年来,淄博市妇幼保健院加强医院学科建设,大力培育和推动专科细化,促进专业技术向精深发展,使医师学有专攻、精铸学科技术品牌。目前,经科室自评申报、职能科室审核、专家评估,该院确定“小儿呼吸专业”等45个专业为医院亚专科(亚专业、学组);确定“生殖外科”等2个亚专科为医院联合发展亚专科,并把新技术新项目列为学科建设的重要内容,以此实现学科建设中医疗、教学、科研的协同发展。

从孕期保健服务、分娩手术预约,到手术下单,再到人员安排、手术室管理……在加强学科建设的同时,淄博市妇幼保健院通过及时有效的沟通、各学科的

通力配合,建立起严重分娩期并发症诊疗管理预案和产儿科合作机制;对于可能分娩的早产儿,启动新生儿科、产科等多学科会诊共同协商胎儿娩出时机、分娩方式及娩出后备选的应急预案等可能的处理方案,形成了自己的一套规范管理模式,全方位护佑母婴健康安全。

十大行动计划贯穿全生命周期

对于一所集医疗、保健、教学、科研、预防、康复于一体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而言,打造妇幼生命全周期服务体系,全心全意为妇女儿童保健康,既是抢抓机遇,更是“高点”定位。

2月18日下午,节后上班首日,淄博召开全市落实突破年动员大会,吹响了“乘势而上求突破、发奋图强开新局”的冲锋号。紧接着,3月6日,在淄博市2021年妇女健康服务月启动仪式上,淄博市妇幼保健院以呵护妇幼健康为己任,率先落实突破,向全市人民郑重承诺,在2021年推出十大行动计划。

从保障母婴安全、早产儿关

爱呵护、儿童健康管理、青少年视力保护、青少年心理健康、生育力保护、宫颈保护、塑造美丽妈妈、爱自己爱乳腺到更年期保卫战。从新生儿婴幼儿期、学龄期(青春期)、育龄期(孕产期)到更年期、老年期,十大行动计划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的健康教育、孕产妇健康管理、0-6岁儿童健康管理、预防接种、老年人健康管理等与妇幼健康日常工作相融合,让践行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的承诺掷地有声。

面对“十四五”时期的新形势、新要求,淄博市妇幼保健院党委书记张立新表示,医院将以妇女儿童健康护航为己任,现在临床保健融合发展、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高质量发展、完善体制机制软实力建设、人才培养与引进、狠抓质量和安全生产、科学管理和提升效能等方面力求突破。通过实施十大行动,为淄博市妇女儿童提供全周期、全方位、有温度、有情感、有人文的妇幼健康服务。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高阳 通讯员 宋天印

学党史 办实事

新星集团再次为全员普调工资

淄博4月19日讯 党史学习教育启动以来,山东新星集团党委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近日,该集团出台文件再次为全体员工普调工资。

据悉,新星集团此次普调工资平均增幅达30%,每人每月最低增资1000元,干部职工享受带薪休假。同时,效益翻番的单位员工还可享受工资翻番的待遇。新星集团把“我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与“普惠民生”结合起来,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体现在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上,不断增强广大员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有力带动下,新星集团掀起党史学习教育热潮。“新星早会”学党史、“党建共建”忆党史、“每日一歌”听党史、“新星声动”讲党史等一系列活动如火如荼展开。

3月16日早5点,新星集团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暨“落实突破 决战2021”誓师大会,全国优秀党务

工作者,新星集团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魏心东,给300多名党员职工代表上了一堂生动的党史教育课。会议对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党员职工通过上党课、知识竞赛、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方法,把党史学习教育与加快企业高质量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同时,《新星快讯》开辟专栏,每日刊登党史学习教育指定学习材料摘编,供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利用早学会、班前会每日必学。

3月31日,淄博市发改委、

山东新星集团党建共建签约仪式举行。双方现场签署《党建共建协议》,双方党员到党员思想政治体检馆接受党史教育,开展党性体检,集体重温入党誓词,并观看了党史文艺节目展演。“党建共建”忆党史这种“走心”的学习方式让党员同志在追忆深思中使党史更“入心”。

红歌是历史实践的产物,是当时革命实践的真实写照。魏心东创新学习方式,“每日一歌”听党史,在每天主持召开早学会之前,先播放一首红歌,让参会领导同志聆听传唱红色经典,唤

起红色记忆,感受信仰力量,充分营造“和谐发展、快乐工作”的浓厚氛围。

自4月6日起,新星微信公众号正式启动“新星‘声’动讲党史”栏目,通过集文、图、声于一体,把党史学习变为“有声有色”的视听式、沉浸式教育,更加“声”动有趣,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党员群众学党史的热情和积极性,大家对这种灵活新颖的学习形式赞不绝口。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亚军 通讯员 允城 晓璐

10亿派奖正当时

淄博购彩者喜中大乐透1024万

4月17日晚,超级大乐透第21042期开奖,也是超级大乐透10亿大派奖第4期开奖。本期前区开出号码“09、15、20、23、29”,后区开出号码“04、05”。本期山东购彩者好运继续,收获1注1000万元基本投注一等奖,大奖花落淄博!数据显示,中奖彩票为一张7+3复式票,票面金额126元,单票擒奖1024万元。

4月19日上午,位于淄博火车站附近的大奖站点3707003088体彩站

前撑起了喜庆的拱门,店里也围满了来沾喜气的市民,打出中奖彩票的销售员小房成了大家关注的焦点,他回忆道:“当天晚上我还在进行足球彩票的销售,突然彩票机提示本站中得大乐透一等奖,我当时的心情真是激动坏了,替中奖彩民感到幸福。”

淄博市体彩中心副主任韩平向该站站长岳维博颁发了大奖诞生地匾牌。他说,千万大奖花落淄博,首先是恭喜岳站

长收获荣誉,也希望全体体彩站都以此为契机,继续为广大购彩者提供热情服务,树立责任彩票品牌形象。

当前,体彩大乐透10亿派奖火热进行中,只要追加即可参与,同期河南安阳的购彩者采用追加投注就收获了3600万元的封顶奖金。希望广大购彩者都能抓住机会,尽享大乐透10亿派奖的超值惊喜。

乔超

声明

本人冯波,身份证号370781197912306013,系淄博市临淄区雪宫街道桑家生活区居民李存英外孙。李存英于2021年3月5日去世,其生前留有遗嘱一份,内容为其名下位于淄博市临淄区雪宫街道桑家生活区28号楼2单元603号房产在其百年后由本人继承,现本人得知遗嘱内容,特此表示接受该遗赠,特此声明。

受遗赠人:冯波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鲁中晨报
公告挂失寻人
24小时手机/微信:15253311449
全市联动 0533-3595671

挂失声明

★张店区湖田街道办事处良乡社区卫生室丢失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70303MJE1491682,声明作废。
★李慧楷丢失医师资格证,编号:199837110370321480308182,丢失医师执业证,编号:110370300002445,声明作废。

友情提示:本版信息仅为持证人的单方及形式发布,不作为最终有效法律认定,不作为相关责任的依据。以具有管理权限的行政部门或主体对其的业务审核认定为准。